

大连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

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为做好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，根据《大连交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方案》、《大连交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》等文件规定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一、复试基本条件

请考生登录研究生工作处网站查看《大连交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方案》中的相关内容。

二、复试方式和时间

我校拟于 3 月 27 日开始复试工作，第一志愿考生采取线下现场复试方式，调剂生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。具体时间和安排见学院后续复试工作安排。网络远程复试系统将采用学信网“招生远程面试系统”，备用系统采用“腾讯会议”。

三、复试资格审核

1. 诚信复试承诺书。
2. 思想政治考核表。
3. 初试准考证。
4. 有效居民身份证。
5. 学籍学历证明：应届毕业生（含成人应届生及自考生）提交学

生证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；往届毕业生提交毕业证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。

学信网上查不到学历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“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”；持有国外学历的考生，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“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”。

6. 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考生还需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。

四、复试内容、规定和要求

(一) 复试是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，用于考查考生的创新能力、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，是硕士研究生录取的必要环节，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(二) 复试内容与要求

第一志愿考生参加线下笔试和线下综合面试复试；调剂考生参加网络远程综合面试复试。

1. 笔试

笔试由研究生工作处统一组织，笔试科目以我校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公布的考试科目为准（见下表）。考试形式为闭卷，试卷满分 100 分，考试时间 2 小时，考试大纲及考试时间安排请关注研究生工作处网站信息。

专业代码、名称	复试科目
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（全日制）	709 微机原理
082302 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（全日制）	710 电子技术

2. 综合面试

综合面试全程录音录像，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、外语能力和综合素质，由学院复试小组组织进行。综合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**考生综合面试成绩不合格（成绩<60 分）者不予录取。**

考生综合面试成绩为复试小组成员所给成绩的平均值，分数按照四舍五入原则保留两位小数；如果同一专业或研究方向的考生人数较多，学院组织多个复试小组，考生综合面试成绩计算如下：

考生综合面试成绩=考生综合面试初始成绩×（各复试小组平均成绩÷考生所在复试小组平均成绩）。

（1）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

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，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科学精神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，**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**

（2）外语能力

外语能力考核成绩满分 20 分，对考生外语能力进行考核。

考核方式包括：

英文自我介绍，外语等级证书；

外语专业知识翻译：考生随机抽取题目并进行外语翻译；

考核专家小组成员提问。

（3）综合素质

综合素质考核成绩满分 80 分。内容包括专业素质和能力（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，对本学科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，利用所

学理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和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，创新意识等）、综合素质和能力（本学科以外的学习、科研、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，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、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，人文素养，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）。

考核方式包括：

查阅学习成绩单、各种等级证书、获奖证明及其它证明自己能力水平的材料；

考核专家小组成员提问；

专业知识问答：考生随机抽取题目并进行回答。

注：考生可向复试小组提供大学本科学习成绩单、毕业设计/论文、各种等级证书、获奖证明及其它证明自己能力水平的材料，供复试小组评定成绩时参考。

五、同等学力考生加试

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，在复试中须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，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，加试不合格（加试成绩<60分）者不予录取。

六、成绩评定

（一）复试成绩

复试成绩按照四舍五入原则保留两位小数，复试成绩不合格（复试成绩<60分）者不予录取。

1. 第一志愿考生

复试成绩=专业笔试成绩×30%+（外语能力成绩+综合素质成绩）
×70%

2. 调剂考生

复试成绩=综合面试成绩=外语能力成绩+综合素质成绩

（二）总成绩

总成绩=初试成绩总分÷5×70%+复试成绩×30%

总成绩按照四舍五入原则保留两位小数。

七、录取

录取以总成绩排序结果为依据，根据各专业或研究方向的招生计划，遵循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的原则，确定最后的拟录取名单，额满为止。若总成绩相同，依次按照初试总成绩、初试业务课一成绩、初试业务课二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。若部分专业或研究方向进行了多批次调剂和复试，调剂考生的录取按复试批次顺序依次录取。

若拟录取考生已接受其他招生单位通过研招网发放的待录取通知，则视为放弃我校拟录取资格，学校将按照排名进行递补。拟录取结果将于复试结束后3日内由研究生工作处公布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全面负责本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，学院复试小组负责组织实施研究生复试工作。

学院对复试的每个环节，包括报到资格审核、面试等进行全程监督，严明招生纪律，确保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科学、规范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。

其他未尽事宜，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。

九、招生工作监督

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严格按照《大连交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方案》进行。

学院监督、投诉电话：0411-86171830

十、联系方式

联系部门：大连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办公室

联系人：刘老师、周老师

电话：0411-86171830

网址：<http://dxxxy.djtu.edu.cn/>

电子信箱：zdxy@djtu.edu.cn

地址：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经济开发区兴发路 216 号

邮政编码：116052

祝各位考生复试顺利！

电气工程学院

2026 年 3 月 23 日